

《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 批后公布

组织单位：南通市人民政府

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批准时间：2016年7月1日

一、规划范围

市域：南通市域行政辖区范围，陆域土地面积 8001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包括港闸区、崇川区、开发区全部，通州区的金沙镇、五接镇、平潮镇、平东镇、兴仁镇、兴东镇、先锋镇、张芝山镇、川姜镇，面积约 853 平方公里（不含长江江面面积）。

城市规划区：包含港闸区、崇川区、开发区、通州区，海门市的三星镇、江心沙农场，面积约 1770 平方公里。

二、规划期限：2011—2020 年。

三、城市性质：长三角北翼经济中心城市，现代化港口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四、城市规模

城市人口规模：到 2020 年，全市总人口达 870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达 609 万人，规划 2020 年中心城区城市人口 215 万人。

城市用地规模：规划 2020 年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 254.3 平方公里，人均城市建设用地面积 118.3 平方米。

城市开发边界：中心城区城市开发边界范围 853 平方公里。

五、市域空间结构

规划形成“一主三副多点”的市域城镇空间结构。

“一主”：南通中心城区及其辐射影响下的海门城区和如皋长江镇为中心的地区。

“三副”：“掘港—长沙”城镇组群、“汇龙—吕四”城镇组群、“如皋—海安”城镇组群。

“多点”：市域范围内的多个重点镇。

六、市域城镇体系

规划形成“中心城市—二级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四级城镇等级结构体系，包括：1 座中心城市（南通中心城区）、5 座二级中心城市（海门城区、启东城区、如皋城区、如东城区、海安城区）、15 座重点镇、50 座一般镇。

七、中心城区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规划形成市级、区级、片区级3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规划市级中心由老城区中心和城市新区中心共同组成。

规划市北新城中心、观音山新城中心、能达商务区中心、苏通科技产业园中心、通州城区中心 5 个区级中心。

规划唐闸片区中心、港闸东片区中心、老城西片区中心、老城东片区中心、老城北片区中心、通州城西片区中心、通州城南片区中心 7 处片区级中心，为各片区提供相应的商业、文化、医疗、体育等配套服务。

八、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规划建设“三环、五廊、四心、多点”的网络化绿地系

统。

“三环”：沿濠河形成内环；沿通吕运河、海港引河、长江绿化带形成中环；沿九圩港、宁启高速公路、长江绿化带形成外环。

“五廊”：九圩港绿廊、通吕运河绿廊、狼山风景名胜区及延伸段绿廊、老洪港风景区及延伸段绿廊、新江海河绿廊。

“四心”：狼山风景名胜区、老洪港风景区、苏通大桥北桥头风景区、进鲜港风景区。

“多点”：多处城市公园、街头绿地、广场等。

九、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市域重点保护南通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如皋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海门余东镇、如东栟茶镇 2 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如皋白蒲镇省级历史文化名镇；通州余西村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9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22 处。

中心城区重点保护由老城区、唐闸片、天生港片和狼山片构成的“一城三片”空间格局。规划 4 个历史文化街区，即濠南历史文化街区、西南营历史文化街区、寺街历史文化街区、唐闸历史文化街区。

附图：

- 1、规划区范围图
- 2、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图
- 3、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图
- 4、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图
- 5、中心城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图